

关于单证硕士申请提前至 2018 年 1 月获取学位手续 办理的通知

一、单证学生申请提前至 2018 年 1 月获取学位必须达到以下标准：

- 1、截止至 2018 年 1 月，入学时间满两年或两年以上。
- 2、截止至 2017 年 9 月 1 日前，学分修满，不含在修学分。
- 3、实习工作完成。
- 4、开题完成，论文初稿完成。

（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论文初稿者不能申请提前毕业）

5、学费交清（包括超出学分和重修学分）。

二、申请时间：2017 年 9 月 4 日—9 月 20 日

三、申请方法

1、北大主页—校内门户—登陆—业务办理—研究生院—异动申请

(1) 进入北大主页，点击”门户”



(2) 登陆校内门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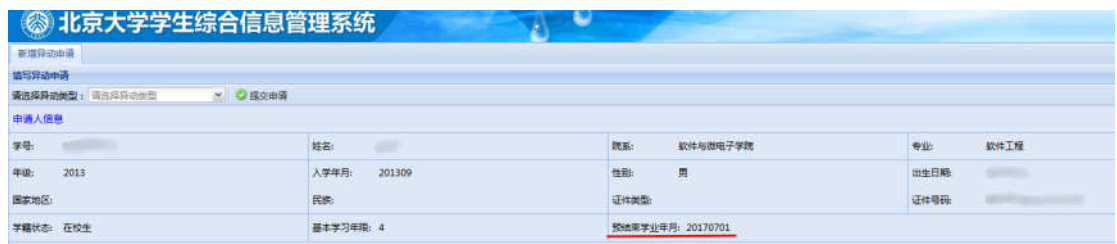
(3) 在“业务办理”中选择“研究生院”



(4) 点击“异动申请”



2、查看预结束学业年月，如果为 20180101，则不需要办理申请手续。



3、如果预结束学业年月不是 20180101，则需要选择“提前申请学位”。

4、在“提前学期数”处选择相应的学期，并填写完“提前申请学位的原因”后，提交申请。选择提前的学期数后，旁边的“预计获学位时间”会显示相应的时间，本次毕业的学生预计获学位时间应为 20180101。

注意：请写明具体的申请原因，否则申请审核不能通过

5、部分同学需要申请提前多个学期才能够于 20180101 预获学位，但由于系统中最长可以申请提前两个学期，有这种情况的同学请先在系统中申请提前两个学期，待教务员审核通过后，（学生可在“研究生院业务—培养办—异动历史”处查看审核结果）。再到系统中继续申请提前一个学期或两学期。直到你的预获学位年月为 20180101。

6、所有单证同学均需完成“培养环节录入及打印”环节的录入工作（即在北大系统中录入开题报告），否则，将无法进入后续环节。

学籍异动咨询电话：61273671